

中国质量检验协会文件

中检办发〔2023〕111号

中国质量检验协会关于《临床检验定量项目 方法确认》团体标准征求意见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和相关专家：

中国质量检验协会（以下简称本协会）批准立项和组织制定的《临床检验定量项目方法确认》团体标准，已组织参编单位和相关专家进行多次讨论和修改，并据此形成上述团体标准征求意见稿。

按照《中国质量检验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》的相关规定和要求，本协会现对上述团体标准制定公开征求意见，请各有关单位和相关专家将对本团体标准制定的修改意见和建议于2023年8月12日前反馈至本协会；如逾期未作反馈，则视为无意见和建议。

谨此感谢对本协会团体标准制修订工作的大力支持！

本团体标准编制工作组 联系人：戴其全 穆红

手机：13321109648 13910058608

邮箱：cnis@bjgjb.org.cn

中国质量检验协会 联系人：李昭娴

电话：010-59196518 手机：15201585259

邮箱：lizhaoxian@c315.cn

附件：1.团体标准制定征求意见表

2.《临床检验定量项目方法确认》（征求意见稿）

